2024年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

卫生院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1.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概况
2. 主要职能
3.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2024年单位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1.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2.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概况
17. 主要职能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始建于1960年，占地3600平方米，单位现业务用房1300平方米，辖区0.74万人。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坚持以农村和城镇居民预防保健工作为重点，积极开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规范化建设，强壮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及医疗救治体系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加强内部管理和人才培养，促进各项工作全面发展。

以医疗与常见病多发病护理、恢复期病人康复治疗与护理、预防保健、卫生技术人员培训、初级卫生保健规划实施、合作医疗组织管理、卫生监督、卫生信息管理等为主要职能部门。

(一)人力资源情况：

本单位编制15人名额，现有职工15（其中市招镇用1人），其中医生4名（全科执业资格的3人、市招镇用1人）、护士5名、公共卫生人员3名、药剂1名、检验1名、中医0名、其他1名。高级职称0人、中级职称7人。

（二）现有科室：

门诊部（实开放0张病床）、儿童保健门诊、妇女保健门诊、全科门诊、公共卫生科等。

（三）服务理念和服务模式：

我们将服务理念和服务模式向深入社区和家庭的服务方式转变，由原来的专科服务向全科和综合服务模式转变，工作重点是以“预防保健为主，以人为中心、家庭为单位、社区为基础”的持续性一体化基层卫生服务，扮演好“人民健康的守门人”的角色。以区域内医共体建设为主要抓手，充分展现了新医改新形势下基层卫生工作的新面貌，我们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会以更好的专业技术和服务态度贯穿于工作的每时每刻。

第二部分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预算表

第三部分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67.92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67.9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59.45万元、上年结转8.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支出总计267.92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6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9.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41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1.32万元，项目支出16.6万元。

二、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67.9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8.04万元，主要项目支出去年由卫健委做预算，医疗业务收入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38.66万元，占14.4%；卫生健康支出209.85万元，占78.3%；住房保障支出19.41万元，占7.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9.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5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及基本养老保险基数增大。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8.0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8.03万元，主要是增加缴费在职人员职业年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8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及基数及标准变动。

4.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 乡镇卫生院（项）2024年预算数为142.5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8.57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4.6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67万元，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0.1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13万元，主要是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标准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8.8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1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43.6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2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基数及标准调整。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9.4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25万元，主要是人员人员增加基数及标准调整。

三、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51.3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9.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邮电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2.10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四、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12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12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投入减少。

六、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事业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2024年收支总预算447.92万元。

七、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2024年收入预算447.9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8.47万元，占1.8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9.45万元，占57.92%；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180万元，占40.19%；。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3.92万元，主要是预算增加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事业收入、上年结转增加。

八、关于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2024年支出预算447.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1.32万元，占56.11%；乡镇卫生院支出181.80万元，占40.59%；公共卫生支出14.80万元，占3.30%；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3.92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增加、事业收入。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无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部门共有车辆0辆，有摩托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琼海市彬村山华侨经济区卫生院18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267.92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事业收入18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七、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务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乡镇卫生院：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十九、其他优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